

中央警察大學 108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所 別：法律學研究所

科 目：民法

作答注意事項：

- 1.本試題共 4 題，每題各占 25 分；共 1 頁。
- 2.不用抄題，可不按題目次序作答，但應書寫題號。
- 3.禁用鉛筆作答，違者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18 歲未婚之某甲因精神障礙易受人矇騙損失財物，其父為保護其利益，乃向法院聲請監護宣告，經鑑定發現其為意思表示之能力顯有不足，但尚未達到監護宣告之程度。請問法院應如何處理本件之聲請？
- 二、甲夫乙妻生下 A 子後，因個性不合依法協議離婚，並由甲擔任 A 之親權人，其後因甲罹患重病，乃以遺囑指定由甲之母丙擔任監護人，甲死後乙聞知此事，乃要求丙交還 A 子，丙不願交還，並向法院聲請改定由丙擔任監護人。請問法院應如何裁定？
- 三、甲以 500 萬元向建商購買 A 屋，並借其好友乙之名，將 A 屋移轉登記於乙之名下。乙未經甲同意，將 A 屋以 600 萬元出售並移轉登記予丙。請問當事人間法律關係為何？
- 四、甲對乙負 800 萬元債務，由丙為全額清償保證人，丁則提供其所有價值 400 萬元土地一筆設定抵押權予乙。嗣甲逾期未能清償，乙聲請拍賣丁之土地而受償 400 萬元。請問當事人間法律關係為何？